

# 出家人必具的觀念

德昭法師整理

---

去年慧瑩師父在旅居台灣期間，應邀為花蓮靜思精舍常住開示，深入淺出，闡述出家的意義。開示內容由德昭法師記錄整理成文，是本期不容錯過的文章。

各位師父，各位居士，本來我想我沒有什麼可以開示的，今天我的身體也不很好，清早起來就流鼻水，還有腸子也不聽招呼，可是，悅師父很誠懇的要我來跟大家講講話，假如我硬是不聽話，好像沒有人情，不好意思，所以，雖然是身體不太好，還是跟大家聊聊天，不算開示。

其實，我自己的身體不好，自己的身體已經給我開示了，我沒有東西向大家開示，反而我的身體已經給我開示了，開示什麼呢？「有身是苦」，有這個身體就是苦。所以老子說「吾有大患，為吾有身，及吾無身，吾有何患」！因為有身才有大患，老子這個道理很接近佛法，假如我沒有這個身體，還有什麼可患呢？有什麼災難呢？一切痛苦都是由這個身體而來的。

我們學佛的人雖然知道有身為苦，佛經上也說，身體是可厭，可患，應該要厭，要離欲，寂滅，這是出家人的觀念。雖然身是苦本，不值得寶愛它，可是，我們的父母把我們生育下來，社會培育我們長大成人，我們對這個身體雖不應寶愛，可是，既然受了父母的恩德，社會的恩德，我們還受了三寶的恩德，我們對這個身體，還是要好好的利用，善用，不要浪費。我們這裡是什麼東西都回收，沒有用的東西都要回收，都要環保，都要廢物利用，何況是我們的父母、社會，生育、養育、教育我們長大成人，哪裡可以不善用，不利用呢？所以，雖然在佛法來講，我們這個身體是苦聚，純大苦聚集，沒有什麼好寶愛的。可是，應該要好好的善用利用，所以我們學佛的人，知道病是不可免的，雖然是不可免，但是我們跟俗家人不同，俗家人身苦，心也苦，我們學佛的人要學到「身苦，心不苦」，跟在家人是不同的。

像我們的導師，我們的師父，你們叫師公，導師他一生下來不久就生很大的病，一生之中身體很虛弱，現在更是不斷地有病。可是，他一直都善用身體，善用智慧，寫出很多很多的理論，教育我們，啟示我們很多真理，發揮很大的作用，感化天下很多的眾生。現在，雖然他身苦，可是他心不苦，他真正是做到「身苦，心不苦」。這是出家人一定要學習的，這是從身體方面講起。

## 1. 出家人須知(四預流支)

講到開示佛法，我想你們各位師父們，每一個人腦海裡面的佛法可能比我還要多，還要充滿。為什麼呢？你們的證嚴上人天天講，天天講，講很多，一年三百六十天就講三百六十場，你們聽十年就聽了三千六百場。還有早上、中午、晚上都有廣播，還有大愛電視臺也有，你們聽了很多。佛教裡面學佛的條件，叫四預流支，四種成為聖人之流的條件，我想你們應該都很熟悉了。一·親近善士。二·多聞正法。三·如理思惟。四·法隨法行。這四個條件，我想你們起碼已經具足兩個，後面兩個要你們自己才知道。第一個，「親近善士」，這個你們已經有了，你們的證嚴上人就是善士，善士就是善知識，可以幫助你進步，幫助你修行，指導你走上正路，這就是善知識，你們的上人就是最好的善知識。現在師公也來這裡住，也是你們的大善知識。你們的同修，各位師父，共住一處，可以互相勉勵，互相教育，也是互相做善知識，你們有很多善知識。親近善士，第一個條件，你們已經具足了，是不是？承認不承認呢？無可置疑，已經具足了「親近善士」。

還有「多聞正法」，你們也具足了。你們天天聽，一天聽好多次，一年就聽幾千次，十年就聽幾萬次。「多聞正法」，你們也具足了。兩個條件都具足了。還有，「如理思惟」，這個我不能知道，因為我沒有他心通，不能知道你們有沒有如理思惟。不是聽了就算了，還要自己領會道理，領會了，還要如理思惟。思惟這個道理明白了沒有，自己能不能依著實行，能做到多少，道理通達不通達，自己要如理思惟，假如不很通達，自己要再去研究。第四個條件，「法隨法行」，「法」，就是如法，很如法的隨順聽來的道理，照著法去實行、實踐，叫「法隨法行」。你們有沒有照所聽到的道理，所明白的道理去實行、實踐，也是各位自己才曉得，我沒有他心通，我不曉得。我想你們一定會做到的。

以上，這四個條件，是四種參預聖人之流的條件，叫「四預流支」。因為我們出家人都想轉凡成聖，不願意永遠是凡夫，所以才出家修行的。這四預流支，我們既然很明顯的具足前面兩個，後面兩個，應該有些是有成績的，假如成績少的，就要繼續努力。所以，我看你們很有福報，是非常的有福，有慧的人，很值得讚歎、恭喜的。

## 2. 出家的意義及價值

我因為身體不太好，可能不能講得太長，同時，我的國語講不好，台灣話又不曾講，我是一九五八年曾經來新竹一同寺，我們的導師在壹同寺辦新竹女子佛

學院，我從一九五八年住到六〇年，然後到台北，慧日講堂開幕後，六一年我就回香港。住了三年，不會講台灣話，沒有機會學。那時候講的國語可能比現在好一點點，我回香港四十三年了，偶而才來台灣住幾天。我自己也很笨，所以國語講不好，發音，輕重，高低都會有錯誤，可能讓你們聽的很辛苦，會不會？虐待你們的耳朵，很對不起。可能講錯了，會讓你們發笑，會笑起來了，不知道講什麼，這個要請大家原諒。因為我的國語講不好，我也不想太虐待你們的耳朵，所以也不想講太長。悅師父對我說，要我對出家眾講講話，我也是出家人，各位也是出家師父，還有一些在家居士，大多已是「準出家」了，預備要出家的。

我要講什麼呢，我就講講出家的意義，好不好？就從出家的價值說起。你們知道「家」字的寫法，上面是一個寶蓋頭，下面是一個「豕」，「豕」就是豬，在家人天天吃豬肉的豬，農場、牧場養了很多的豬。豬，天天都要吃的很多，吃的很飽，把身體養的很胖，可是生活沒有自由，要在豬欄裡面，不得自由自在。寶蓋頭，表示用一個蓋蓋把豬蓋住，表示豬很不自由自在。吃胖了，再被人殺、剝皮、吃肉，很苦的。「家」這個字表示在家裡很不自由，很不自在，要修行求解脫的話，有很多障礙，很多掛礙，是不是啊？不能很自由的修行，求解脫。也不容易斷煩惱，有很多障礙。所以，真正想修行求解脫的話，就要出家，離開家庭。有很多人不懂得出家的意義，像小孩子就更不懂。我以前在香港小學教書，我對小朋友說：「我是出家人。」小朋友說：「我們都是出家人。」什麼道理呢，他說：「我現在沒有在家裡啊！我現在不是離開家裡了嗎，沒有在家，就是出了家。」他是這樣解釋的。其實，出家有很深長的意義。出家，是離開家，不但是形式上的離開家，不是說，我離開俗家的家庭，把頭髮剃掉，把出家衣服穿上了，我住在寺廟裡面，早晚課誦，我吃素啊，這樣就算出家了嗎？算不算？這是一種形式、外表，不能說這樣就算是出家了。

所以，出家是擺脫俗家的困擾，捨棄俗家的障礙，還有對俗情要看的很輕，對俗家的「眷屬愛」要捨棄。有些人，出了家，眷屬愛還是很重。父母啊，兒女啊，兄弟姊妹啊，那些有組織家庭的，對丈夫、妻子啊，眷屬愛還很重。出家人要捨棄眷屬愛，俗情要減輕，假如俗情重，道味就輕，就像天平的兩頭，一頭重，一頭就輕，俗情重的，道味就輕。假如我們很用心學佛，道味重，俗情就輕，一定是這樣的。假如我們出了家，還是俗情很重，眷屬愛很重，這樣就不算出家。有些人，出了家，還天天掛念俗家的眷屬，天天回憶以前在家裡是怎麼樣享受，還想到以前的很多恩恩怨怨，很多事情。有時候很歡喜，有時候很煩惱，假如出了家還有這些念頭，那就不算出家，是不是呢？所以，真正的出家，應該說，不但是形式上扮個相就算了，真正的出家，還要出煩惱家，出三界家。「家」的意思就是束縛，讓我們不自在，不自由。煩惱，就是貪、瞋、癡、矯慢、嫉妒種種煩惱，讓我們不自在，不自由，很束縛我們的心，所以，真的出家要出煩惱家。

因為出煩惱家，斷了煩惱，即是出三界家，三界是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都是綁著我們，讓我們流轉在生死的圈子內。所以，出家要斷煩惱，出三界，要有這樣的目的，有這樣的要求，這才是出家的心。出家，不但是身出家，同時心也要出家，應該是身心俱出家，這樣才好。有人身出家，有人心出家，有人身心俱出家，有人身心俱不出家，這叫做「四料簡」，你們說哪一種最好？四種之中，最好的應該是身心俱出家，身出家，心也同時出家，身心俱出家最好。身不受束縛，心也不受束縛，身自由自在，心也自由自在，這是最好的。其次，寧願「心出家」，假如身出家，心不出家，這樣好不好？寧願心出家，身不出家，還比身出家，心不出家好一點。如果，身心俱不出家，就是一般世俗人，一般世俗人是身不出家，心也是念念不離眷屬愛，念念不離五欲享受，就是身心俱不出家。身心俱不出家，不是我們的理想，可是，比較之下，比身出家，心不出家好，是不是好一點呢？所以我們出家人要常常反省，反省自己有沒有心出家，要反省自己，要警惕自己身出家，心也要同時出家。要擺脫種種煩惱，放棄種種執著，這樣才可以身心俱出家。

同時，我們從出家那一天開始，我們就跟俗家人的觀念完全不同了。有些人不懂，以為出家人還不是一樣有一個頭，兩隻手，兩隻腳，還不是兩個耳朵，兩個眼睛，一個嘴巴，一個鼻子，還不是要吃飯，要睡覺，又有什麼分別？有些不懂的人就會這樣講。是不是沒有很大的分別呢？應該有很大的分別啊，是不是？雖然，兩隻手，兩隻腳，五官，人人都是這樣，可是，在觀念上，認識上，應該有很大的分別。我們從出家的那一天開始，我們就要知道，我現在是出家了，跟俗家人完全不同，放棄俗家所有的「眷屬愛」，拋棄俗家以前所有的享受，以前一切的恩恩怨怨，全部都要忘掉。那我們要怎樣做呢？我們要全身、全心，如果有財物的話，財物、身心，所有一切的一切，從今天開始，全部要奉獻給三寶，奉獻給一切眾生，沒有我了，也沒有我的東西(我所)了。一切財物都不是我的，一切什麼東西都不是我的，連這個身，這個心，也不是我的了。為什麼呢？已經奉獻了，奉獻給三寶，奉獻給一切眾生了，沒有我，沒有財物，沒有身，沒有心了，已經全部奉獻了。有這個觀念才算是出家。

有人想：假如說不要「眷屬愛」，那父母、親屬他們有苦難，也不念他們嗎？也不幫助他們嗎？這樣，豈不是很不近人情嗎？會不會這樣？當然不會。我們對一切眾生都要愛護、救濟，哪裡會知道家裡的父母眷屬他們有苦難，而可以不管呢？當然不可以。不是說我們放棄俗家，他們有難，也不關我的事，因為我已經奉獻給三寶了！不能這樣想。只是對那些俗家的眷屬，我雖然出家了，我也要救濟他，這是應該的。一般眾生尚且要救濟，何況是自己家裡的人有苦難，怎樣可以不救濟呢？可是，在觀念上，要這樣想：他們也是眾生的一分子，不是因為是親人就特別照顧。一切眾生，我們要愛護，救濟，當然，家裡的父母、親眷有困難，也一樣要像對一般眾生一樣，平等的愛護及救濟。

### 3. 出家人受供養應該有的觀念

比丘在佛制時，都是托鉢化飯，都要受供養。施主供養我們，我們要知道，施主為什麼要供養我呢？是因為我是修行人，我要超脫三界，我要斷煩惱，我要了生死，我要轉凡成聖，我要修種種的功德，所以施主來供養我。我受施主的供養，我要慚愧，要精進修行，報答施主。假如父母、兒女、兄弟姊妹來供養我呢，也是同樣的觀念，他們也是施主，也是護法，一樣要感恩，還要精進修行來報答他們。不是說，他是我的眷屬，他供養我是應該的，我小時候還不是父母養大的，他們現在要供養我，也是當然的。不能這樣想，你已經出家了，他們也算是護法，我一樣要精進修行，生慚愧心，努力修行來斷煩惱，了生死，來報答他們的恩德，這是出家人應該有的觀念，我想大家都已經曉得了。

### 4. 「乞士」、「怖魔」、「破惡」

我想，你們上人講了這麼多，我講的都是「老生常談」，沒有什麼價值，你們聽的很熟悉了，我沒有什麼好東西供養大家，只是講，我所想到的，觀察到的，體驗到的，就同大家分享。我們出家，在佛教有特定名稱，佛弟子有四眾弟子，在家二眾，出家二眾，詳細一點，出家有比丘、比丘尼，沙彌、沙彌尼，式叉摩那尼，在家有優婆塞、優婆夷。我們是出家二眾之一的比丘尼，大家應該都知道，比丘是男眾，比丘尼是女比丘，印度不但有比丘、比丘尼，還有和尚、和尚尼，是自己的親教師才叫和尚，女眾就叫「和尚尼」。

一般都知道有比丘、比丘尼，不知道有和尚、和尚尼，稱呼自己的親教師，像羅侯羅、均頭沙彌稱呼舍利弗為「和尚」，就是這個道理，是親教師。你們的上人就是你們的親教師，是和尚尼。現在來詮釋一下「比丘」這個名詞，「比丘」這個名詞翻譯成什麼？你們應該知道，真正的翻譯是一個，附帶的有兩個。真正的翻譯是「乞士」，比丘、比丘尼都是「乞士」，這是主要的，還有附帶的「怖魔」、「破惡」。為什麼叫「乞士」呢？因為佛制時代，凡是出家人都要出去托鉢化食，每天早上出去托鉢，是乞來的。有時候有人請到家裡去供養的，但是很少，大部份是每天要出去乞食。他們認為供養出家人，供養修行人有很大的功德。他們都有這種觀念，所以每天都準備要供養的東西。我們為什麼要受人供養？因為佛制不許開伙炊，不可以自己煮東西，所以要出去托鉢。這個辦法很好，因為有東西又怕生蟲，又怕發霉，很麻煩，托鉢是最自在，最安樂，所以，佛制這個辦法是很好的。乞食還有很多好處，可以降伏自己的貪欲心、驕慢心，又可以與民間種福田。

應該想想，佛是太子出家，有很多國王、大臣、貴族、王子，出家了都一律平等要托鉢化食。為什麼要這樣呢？因為這是佛制的戒律。「乞」的意思是「上乞佛法，資養慧命，下乞眾生之食，維持色身。」色身沒有東西吃，就不能長養，不能生活，所以，下乞眾生之食，維持這個色身。但更重要的條件是「上乞諸佛之法長養慧命」。我們出家，不但要養色身，還要養慧命，這是更重要的。所以，我們要修學佛法，明白佛法，奉行佛法，依法修行。除了自己個人奉行佛法之外，還要通達佛法，弘揚佛法，利益眾生。這都是我們的責任。這個是「乞士」的意義。

還有「怖魔」，你知道為什麼「怖魔」？怖就是恐怖，魔就是大自在天的天魔。我們出家了，天魔會恐怖喔，為什麼呢？在經典裡面說，一個人剃頭出家，天魔就會很恐怖，因為天魔的觀念，他認為三界裡面生死流轉的眾生都是魔王的子孫，魔子魔孫，是他的眷屬。假如出家了，就會修行，就會斷煩惱，解脫生死，出了三界，他就少了一個魔子魔孫，少了一個眷屬，他會很不高興，所以會怖畏。不但你一個人會解脫生死，你還會教很多人解脫生死，他就會少了很多魔子魔孫，所以他很恐怖，魔宮也會震動。因為四王天會有夜叉高唱「某國某縣某村，什麼名子，現在要出家了」，一直唱到上至天魔聽到，魔宮都震動了。這不是小事情，出家是很隆重，很莊嚴的事，魔宮都震動了，是不是驚天動地的大事情呢。

有些人以為出家是小事情，尤其是廣東、香港那裡，有很多人對出家人都不懂得尊重，台灣還好，一般人都會尊重出家人。這麼大的事情，連魔王都會震驚，都會恐怖，怕你會出三界，了生死。所以我們是不是要精進修行，假如我們不精進修行，只是扮一個相，裝一個外表，天魔會恐怖嗎？他會轉為歡喜，他會笑喔，他不會恐怖，因為你不精進修行，只貪愛施主的供養，一定不能出三界，魔就會很歡喜喔。我們出家了，出家就是怖魔，就要精進修行，要讓魔一直恐怖到底，不要讓他半途歡喜，我們不要半途退心、放逸、懈怠，要不然就會讓魔半途歡喜，是不是啊！

還有一個名詞，「破惡」。破除惡業惡行，什麼叫惡？十惡。身口意就有十惡，惡有很多，大概來說有十惡。身惡有殺、盜、淫，口惡有兩舌、惡口、妄言、綺語，四種口業。還有內心的惡，你們曉得了，貪欲、瞋恚、愚癡。愚癡有時候也譯成「邪見」，是一樣的。身三種，口四種，心有三種，一共是十惡。假如我們三業不犯十惡，身口意都清淨了。煩惱有很多，貪、瞋、癡是最重要的三毒，三種根本的惡。能除貪、瞋、癡，其他的，口惡，身惡都會破除。所以，僧袋上都有寫著「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」，是不是呢？「破惡」是破什麼？主要是破除我們的煩惱，煩惱最主要的是三毒。貪、瞋、癡從哪裡來？從我執來，執著有我。有「我」，就有「我所」，以為這個身心就是「我」，其他許多東西是我所有的，叫「我所」。例如：我的杯子，我的家具

等等，有我，就有我所，就有很多執著。有執著，就引起很多其他的煩惱，這個我執就是煩惱的根源。

「破惡」，普通來講就是破除十惡。其實主要是要破除我執，執著我，執著我所，這是最嚴重的煩惱。能破我，我所，那貪、瞋、癡就能很順利的破除。這是「破惡」，破除心裡的壞習氣。煩惱，最根本的是貪、瞋、癡，還有其他的枝末煩惱，都要破除。破我執，破貪、瞋、癡，這是破惡最重要的。要修戒定慧才可以破除，不是說，我要破就能破除，不修戒，不修定，不修慧，沒有辦法破除的。

「比丘」這三個名詞，同「阿羅漢」三個譯義恰好是相對的，你們應該有聽過，「比丘」翻譯三個名詞，「阿羅漢」也翻譯三個名詞。比丘是因，修行成功解脫了，在佛世，是成為阿羅漢，後來有了大乘法，才有成佛之說。當時，比丘修行，都說要證阿羅漢果，比丘這個是因中的名詞，跟果上的阿羅漢，三個名詞是相對的。怎麼樣相對呢？你們有聽過了。先講「乞士」，在比丘的身份是乞士，可是，成了阿羅漢，阿羅漢還是要托鉢乞食，可是他的資格就不同了，身份不同了。他叫什麼呢？叫「應供」，他應該受供養的，不是不應該的。

那我們沒有成為阿羅漢，也沒有三果、二果、初果，我們是凡夫，也要托鉢乞化；不是應供，那怎麼辦呢？就要精進修行囉，要精進修行，要鞭策自己，勉勵自己，一定要決心修到「應供」的資格，才能報答施主的恩德。達不到這個資格，就是對不起施主了，一定要鼓勵自己修行到應供，破除所有的煩惱，有智慧，見真理，破煩惱，了生死。

修定修的深一點的，有三明六通，修得不很深的，有初禪定，常常修止觀，通達空的道理，明白無我、無常，破除無明，也可以有智慧，得證真理，也可以成為慧解脫阿羅漢，那都可以叫「應供」。好一點的，就是心解脫，慧解脫，名叫俱解脫。即使是「慧解脫」阿羅漢，也可以叫做「應供」。我們還沒有到達這個時期，所以要很精進，很努力，不能懈怠，不能放逸。若是大乘人，就期待自己現在行菩薩道，將來能成佛。但佛在世時，聲聞人是以證得阿羅漢果為目標，在因中是「乞士」，在果上，到了成功的時候就是「應供」。雖然還是要托鉢，但是，已經脫離了乞士的身份，已經是應供，受供養是當然的，連謝謝都可以不用說。

佛法裡有三果、二果、初果，如果沒有成為阿羅漢，就不叫應供。這在佛經裡面稱為「子用住」，是居於「子用住」的地位，就是用兒子的東西。初果聖人以上受供養，好像用兒子的東西。用了，不用還，不必負債。可是，也要說一聲「謝謝」。到了阿羅漢，連一聲「謝謝」都不用說了。假如還是凡夫，還沒

有證初果，但是，一定要維持生命，所以要托鉢啊，這叫做「負債住」，這是要還債的。要怎麼還呢？要精進修行。目標要轉凡成聖，成了聖人，就不要還債了。用兒子的東西，不要還。凡夫比丘，還是「負債住」，所以要很精進，很努力修行，一點都不能放逸，要念念不忘自己轉凡成聖，對自己要很嚴格，要管束自己。此外，還有最壞的一種，犯戒比丘，他犯了戒，還是捧著鉢出去乞食，那怎麼辦呢？這叫做「賊住」，居於賊的地位，這是有罪過的。像盜匪似的，不但負債而且有罪過，所以叫「賊住」。所以我們出家，修行的責任很重要，我們的責任就是自利利他，對自己來說是奉行佛法，精進修行，對眾生來說，要弘揚佛法，普利眾生。(報眾生恩)

## 5. 僧寶的意義

上面說過，「比丘」三個譯義跟「阿羅漢」三義恰好相對的，因中「乞士」，果上是「應供」；因中「破惡」，果上是「殺賊」(殺煩惱賊)；因中「怖魔」，果上是「無生」(不再受生死)。一般人皈依三寶，皈依佛，皈依法，皈依僧。皈依佛寶，佛是福慧雙足，福德圓滿，智慧圓滿，無量無邊功德圓滿，所以我們應該皈依，應該以佛為模範，學習佛陀，皈向佛陀，依靠佛陀。皈依法寶，法，是真理，是佛陀經過長期的修行，大覺大悟，悟出來的真理，教導我們怎麼解脫，了生死。

大乘經裡還教我們怎麼行菩薩道，怎麼成佛。真理是法寶，佛陀悟證的真理，是緣起性空。教我們如何修行的方法，都是法寶。法寶很重要，沒有法寶，我們沒有辦法修行，沒有辦法見真理，所以當然要皈依法寶。僧寶，有菩薩僧、賢聖僧、阿羅漢，初果、二果、三果，都是聖人，我們都要向他們學習，當然應該要皈依。不但應該要皈依聖賢僧寶，還包括凡夫僧。為什麼呢？凡夫僧又不是聖人，怎麼會值得皈依呢？這不是指一個人而言，僧，起碼要四個人以上，僧團都是幾百人，幾千人，佛陀時代，僧團有幾千人，現在你們也有一百多人，你們是一個僧團。為什麼值得皈依呢？因為僧團有「六和敬」。六和共住，可以「住持佛法」。六和，你們應該很熟悉了。

很容易記住，身、口、意、見、戒、利，「身和同住」，「口和無諍」、「意和同悅」、「利和同均」、「戒和同遵」、「見和同解」。我們要身、口、意都能做到很和合，大眾共住，和合融融，大家互相教育，互相幫助，互相勉勵，很和氣，不會打架，就是身和。「口和無諍」，沒有爭吵。「意和同悅」，意就是心，不是口和心不和，心也要和，大家的意見相同，就和了，和就歡喜了。「利和同均」，有什麼東西都要平均分配，不會一個多，一個少，佛制時，每一個人都是一個鉢，三件衣，什麼東西都是平等的，人家來供養，都很平均，不會有不平等的現象，這叫「利和同均」。還有「戒和同遵」，受

比丘戒，要守這麼多條戒，大家都要同遵，不是我要守，你不要守，那就不是戒和同遵了。戒是大家都要守的，所以犯了戒就要懺悔，懺悔就清淨，懺悔就安樂，要檢舉，要懺悔。「見和同解」，見，就是見解，見到的道理，像「無常」、「無我」的道理，大家同一種認識，同一種了解，那就會和了。如果你說「無常」，我說「恆常」，常恆不變。你說「無我」，我說「有我」，見解就不和了。能做到「利和同均」、「戒和同遵」、「見和同解」這三個根本，表現在身、口、意，自然就會和合了，和合融融，一切無礙。所以「僧伽」翻譯為「和合眾」。一個團體，要和合才能安樂，安樂才能清淨。這樣的團體，是值得恭敬的，所以要皈依僧伽。

## 6. 結語

你們這裡是很好的僧團，我看起來，大家都很和合，各有所長，各盡所能，都是合作無間，很融和。每一位師父都很慈悲，很有服務精神，很有大愛精神，這是上人教出來的。六和共住，是佛教才有，外道是沒有的。你們上人所訓示的「感恩」、「知足」、「包容」、「善解」，雖然是四項，其實已包括了六和共住的內容。如果你們能依照這四個標準去做的話，你們已經實行六和共住了。像「包容」、「善解」，就是「見和同解」，「意和同悅」；「知足」接近「利和同均」；「感恩」，可以貫通「身和同住」，「口和無諍」。都可以配合「六和敬」。所以，你們照著上人這四個標準去做，就做到六和敬了。佛陀入滅兩千五百多年後，能出現像你們這樣健全、和合的僧團，非常可貴。在當今這個世間上來講，就是人間淨土了。你們上人的慈悲、大愛的精神，都已融化在各位師父身心之上，我想：你們的上人是觀世音菩薩的化身，你們所有的師父，都是上人的化身，代代相傳，化化無窮，佛法就會普遍世界，成為人間淨土。這就要靠你們繼續努力，發揚光大。真是功德無量！